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西乡县应急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西乡县微型消防站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西乡县微型消防站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汉中市板桥建筑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96人，营业收入为10566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421.8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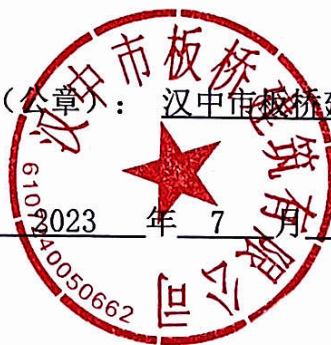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13744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（公章）：汉中市板桥建筑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7月26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西乡县应急管理局(单位名称)的西乡县微型消防站改造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西乡县微型消防站改造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陕西杨河建筑安装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71人,营业收入为4984.79万元,资产总额为9695.23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人,营业收入为13744.42万元,资产总额为 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 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:(公章): 陕西杨河建筑安装有限公司



日期: 2023 年 7 月 24 日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参加西乡县应急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西乡县微型消防站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西乡县微型消防站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汉中市鑫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20人，营业收入为11251.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01.61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汉中市鑫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7月25日